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0116)

總目： (60) 路政署
分目： (-) 沒有指定
綱領： (3) 鐵路發展
管制人員： 路政署署長(邱國鼎)
局長： 運輸及物流局局長

問題：

政府就北部都會區預留的交通基建開支當中，支持「港深西部鐵路」及「北環線支線」相關規劃工作的預算為何？同時是否涉及計算相關跨境合作服務的人力資源或顧問服務等開支需求？若當中涉及跨境規劃發展等若出現提前或延誤情況，對現時開支有否影響？

提問人： 劉智鵬議員(立法會內部參考編號：13)

答覆：

港深西部鐵路(洪水橋至前海)(「港深西部鐵路」)方面，立法會財務委員會已於2025年6月批准撥款3億380萬元(按付款當日價格計算)開展香港段的勘查及設計，內容已包括支持與內地相關單位就港深西部鐵路的不同範疇進行溝通和協調，當中包括財務安排、設計標準、跨境乘客量預測、技術細節、兩地的營運及維護要求、與深圳境內口岸銜接的設計、深圳灣口岸站建造期間跨境口岸交通的臨時安排，以至一系列的跨境法律事宜，例如採購合約、委託設計安排等。若在勘查及設計期間對港深西部鐵路的時間表作出調整，預計一般情況下無須增加相關核准預算。

北環線項目由香港鐵路有限公司(「港鐵公司」)以「擁有權」方式推展，即由港鐵公司負責新鐵路項目的財務、設計、建造、營運和維修保養，並最終擁有鐵路。在此基礎上，北環線支線的規劃與設計工作由港鐵公司負責，不涉及政府的工程撥款。

- 完 -